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07-05

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3月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3月1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珠海市吉大情侣中路国际会议中心四楼国色厅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文忠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4名，监事李赛雄女士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委托监事王建波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实行新会计准则后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监事会对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0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摘要》内容详见2007年3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全文》内容刊登在2007年3月21日巨潮资讯网上。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一日